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SCO SHIPPING Ports Limited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9)

### 選擇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本公司現正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條及第2.07B條作出安排，以確定其股東選擇日後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方式。

#### 引言

為支持環保，並在所有相關法律、法規及其公司章程細則許可情況下，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條及第2.07B條作出下列安排，以確定股東對日後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僅收取英文版、僅收取中文版或同時收取英文版及中文版)及方式(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的電子方式)的選擇。

#### 建議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條及第2.07B條，本公司將作出下列安排：

1. 本公司於2018年1月12日向其股東寄發一封函件(「函件一」)連同附有已預付郵費且適用於香港投寄之郵寄標籤的回條(「回條」)(英文及中文版)，以供其選擇下列任一選項：
  - (i) 於本公司網站<http://ports.coscoshipping.com>瀏覽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網站版本」)以代替印刷本，及收取有關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登載之通知書(印刷本或電子版本)；或
  - (ii) 日後僅收取所有公司通訊之英文印刷本；或
  - (iii) 日後僅收取所有公司通訊之中文印刷本；或
  - (iv) 日後同時收取所有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回條應於2018年2月9日前填妥、簽署，並使用郵寄標籤寄回或親手送回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倘若本公司於2018年2月9日前仍未收到股東已簽署及填妥的回條或表示反對的回覆，及直到股東以書面方式於合理時間內提前通知或電郵至coscoshipport-ecom@hk.tricorglobal.com予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通知本公司，有關股東將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網站版本，並於日後向該等股東寄發有關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發佈之通知書印刷本。若回條有提供電郵地址，發佈公司通訊通知書之電子版本將以電郵形式發送予股東。

2. 就於選擇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之股東而言，本公司將向其寄發其選定語言版本之公司通訊，除非並直至該等股東以合理之書面方式或電郵至coscoshipport-ecom@hk.tricorglobal.com予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通知本公司，表示其擬收取公司通訊之其他(或兩種)語言版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以電子方式收取。
3. 對於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網站版本的股東，如因任何理由以致該等股東收取或接收公司通訊的網站版本出現困難，本公司將根據該等股東之要求(以書面方式或電郵至coscoshipport-ecom@hk.tricorglobal.com予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通知本公司)及時寄上公司通訊的印刷本，費用全免。股東亦有權隨時以書面方式於合理時間內提前通知或電郵至coscoshipport-ecom@hk.tricorglobal.com予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通知本公司變更其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或方式。
4. 日後公司通訊的各語言印刷版本根據上述安排發出時，一封函件(「函件二」)連同一份附有已預付郵費且適用於香港投寄之郵寄標籤的要求變更表格(「要求變更表格」)將以英文及中文版本隨附於相關公司通訊或列印於明顯處，列明以另一語言編製之公司通訊將根據要求提供，而股東可透過填妥及交回要求變更表格予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通知本公司變更其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或方式。
5. 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版本均將登載在本公司網站<http://ports.coscoshipping.com>。所有該等公司通訊的兩種語言電子版本將根據上市規則呈交聯交所，並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6. 股東如對本公司之建議安排有任何疑問，請致電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電話熱線(852) 2980 1333查詢，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

外)上午9時正至下午5時正。

7. 函件一及函件二將提及，如股東提出要求，公司通訊的兩種語言版本在本公司及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均可取得，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亦備有相關版本，而電話熱線服務亦已設立。

## 建議

為支持環保，本公司建議股東選用網站版本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指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為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本公司」	指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99)
「公司通訊」	指	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其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委派代表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張為

香港，2018年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黃小文先生<sup>2</sup> (主席)、張為先生<sup>1</sup>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方萌先生<sup>1</sup>、鄧黃君先生<sup>1</sup>、馮波鳴先生<sup>2</sup>、張煒先生<sup>2</sup>、陳冬先生<sup>2</sup>、許遵武先生<sup>2</sup>、王海民先生<sup>2</sup>、黃天祐博士<sup>1</sup>、范徐麗泰博士<sup>3</sup>、李民橋先生<sup>3</sup>、范爾鋼先生<sup>3</sup>、林耀堅先生<sup>3</sup>及陳家樂教授<sup>3</sup>。

<sup>1</sup> 執行董事

<sup>2</sup> 非執行董事

<sup>3</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